

证券代码：870389 证券简称：金沙燃烧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10 时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389	金沙燃烧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洪乔、方万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披露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上的《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02）、《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24-003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》的议案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，并出具大华审字[2024]0011004150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>》的议案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,813,300.20 元，资本公积为 2,022,711.98 元，盈余公积为 4,376,011.13 元，公司总股本为 58,100,000.00 股。

现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公司发展规划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，本年度公司不予进行利润分配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预算报告>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4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马怡琳；地址：迁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 655号；电话：18833385606；传真：0315-6530500；邮编：0644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